

雲林縣 112 度身心障礙者資訊平權-福利服務提升計畫

公民咖啡館

壹、活動目的：

依據「國際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第二十一條提到：身心障礙者應該有「意見表達的自由及獲得資訊的機會」。為促進身心障礙者進行選擇與自己做決定的機會，雲林縣政府辦理公民咖啡館活動，邀請縣內身心障礙者在舒適的環境坐下來，增加身心障礙者能有意見表達的自由與機會，針對身心障礙者最想要了解的福利服務項目進行討論，互相傾聽對方的想法並選出期望使用的優先順序，而討論之結果將運用於「雲林縣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易讀版手冊」編輯使用，本計畫將編輯及印刷「雲林縣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易讀版手冊」，並提供予身心障礙團體、鄉鎮公所宣導使用，讓有福利服務需求的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能透過閱讀此本易讀版手冊，即能快速及簡單的理解服務內容，進而選擇所需要的福利服務項目。

貳、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社會處。

參、參加對象：領有第一類（智能障礙）身心障礙證明障礙者及其照顧者或身心障礙相關領域專業人員。

肆、活動日期：112 年 03 月 22 日(星期三)。

伍、活動時間：上午 9 時半至下午 5 點。

陸、活動地點：

1. 上午 9:00-中午 12:00 斗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練舞室(雲林縣斗南鎮莒光街 33 號，斗南火車站前)
2. 下午 12:00-17:00 斗南迷樂卡啡(雲林縣斗南鎮中山路 2 之 1 號(八號倉庫))。

柒、活動流程：

課程 時間	流程內容	講師
09：30-09：50	參與者報到	
09：50-10：00	長官致詞	
10：00-12：00	一、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二、易讀概念認識 三、雲林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介紹 四、說明公民咖啡館操作流程及主題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翁亞寧 社工師
12：00-13：00	午餐、休息時間	
13：00-15：00	各桌輪流依主題討論(4 桌) 主題 1：我在社區中需要的協助 A(全日型、日照、小作、嚴重情緒) 主題 2：我在社區中需要的協助 B(社區居住、自立、輔具、經濟補助) 主題 3：我在社區中需要的協助 C(交通服務、就業服務、就學服務) 主題 4：我的家人需要的協助(家托、臨短托、照顧者支持、雙老)	1. 帶領人：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翁亞寧社工師 2. 協同帶領人：4 名，協助主題討論 3. 每主題討論 25 分鐘，換組 5 分鐘
15：00-16：00	各桌報告	每桌 15 分鐘
16：00-17：00	總結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翁亞寧 社工師

捌、預期效益：

透過公民咖啡館活動，彙集福利服務需求者建議，並依造其需求編制雲林縣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易讀版手冊。

玖、報名表單：

